淡江時報 第 355 期

**下 學 期 推 廣 環 保 教 育**

**學生新聞**

【 記 者 林 雅 惠 報 導 】 本 校 環 境 保 護 委 員 會 本 學 年 度 第 二 次 會 議 於 上 週 五 （ 二 十 六 日 ） 上 午 十 時 三 十 分 召 開 ， 會 中 除 針 對 第 一 次 會 議 提 案 「 勞 工 安 全 衛 生 委 員 會 」 做 進 一 步 的 細 節 討 論 之 外 ， 還 決 定 「 公 共 場 所 吸 菸 辦 法 細 則 」 及 預 計 在 明 年 五 月 實 施 的 「 環 保 教 育 推 廣 計 畫 」 。
  
  
擔 任 主 席 的 林 雲 山 校 長 表 示 ， 希 望 今 年 可 以 成 立 勞 工 安 全 衛 生 委 員 會 ， 讓 同 學 了 解 環 保 的 重 要 性 ， 學 校 更 應 負 起 督 導 的 責 任 。
  
  
下 學 期 起 ， 學 校 將 強 制 執 行 公 共 場 所 禁 菸 的 活 動 ， 凡 是 學 生 與 教 職 人 員 ， 均 不 得 在 吸 菸 區 以 外 的 地 方 吸 菸 ， 若 有 違 法 ， 初 犯 會 公 布 姓 名 、 系 級 、 服 務 單 位 、 及 地 點 ； 再 犯 者 ， 則 由 相 關 單 執 行 義 務 勞 動 服 務 ； 累 犯 者 ， 依 校 規 與 教 職 員 考 核 辦 法 予 以 申 誡 處 分 。 另 外 ， 為 了 加 強 執 行 ， 環 保 委 員 會 將 遴 選 本 校 學 生 與 教 職 員 工 擔 任 稽 查 員 ， 成 立 菸 害 防 治 稽 查 小 組 ， 以 上 所 有 的 詳 細 規 則 將 在 近 期 由 校 長 核 定 後 實 施 。
  
  
本 學 年 度 的 「 環 保 教 育 推 廣 運 動 」 ， 預 定 於 八 十 七 年 五 月 十 一 日 至 十 六 日 止 ， 由 環 保 委 員 會 主 辦 ； 宣 導 的 主 題 共 有 六 個 部 份 ： 水 質 、 噪 音 、 空 氣 、 生 態 、 廢 棄 物 、 展 望 ， 內 容 計 有 宣 導 、 展 示 、 社 區 大 掃 除 、 舊 物 利 用 交 易 市 場 、 機 車 排 氣 檢 測 、 大 聲 公 比 賽 … … 等 。 校 長 很 重 視 資 源 回 收 的 工 作 ， 特 別 叮 嚀 環 保 委 員 會 製 作 耐 用 、 美 觀 的 回 收 筒 ， 並 確 實 的 實 施 ， 希 望 全 校 師 生 一 同 配 合 。